



单号:GR-91-01-02

## 招待费申请单

2021年5月11日

部门/申请人: 销售服务科惠喜顺

客人单位名称: 奥铃工厂实验室

招待人姓名	职务	招待事由			备注
臧运娟	气味实验组长	业务洽谈			
白金平	气味实验员				
刘光大	气味实验员				
主请人姓名	陪同人数	申请金额	签批额度	实际结算	备注
惠喜顺	5人	700		700	
预算员签批: 臧运娟 2021.5.13		经办人:			
领导签批:		李君. 13/5-21			
注: 1、如特殊情况临时需要发生招待费,可先电话请示领导批准后补单据。					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